



2023 年度上海医药商业 行业协会社会责任报告

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

2024 年 11 月

目 录

一、基础信息

报告说明

致辞

协会简介

所获荣誉

二、行业概况

1、2023年上海医药商业经济运行情况

2、2023年1-12月上海药品零售企业品类分析

3、2023年上海医保定点药店销售情况分析

三、社会责任管理

1、运作机制

2、会员构成

四、社会责任能力建设

1、服务政府

2、服务社会

3、服务行业

4、党建活动

五、社会责任绩效

1、科学发展

2、持续创新

3、社会公益

4、2023年度协会工作十件大事

六、社会责任展望

第一部分 基础信息

报告说明：

1、本报告为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这是协会第一次向社会公开发布的关于 2023 年为企业和社会服务的相关工作。

2、本报告时间跨度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本报告覆盖上海医药商业协会及相关会员企业。

4、本报告内容所涉及的相关数据与各企业上报数据相符。报告内容展示了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在走访调研、建言献策、行业自律、科学发展、合作共赢、公平运营、社会共治和发展方面的措施和工作。

5、本报告编写参照《社会责任指南》（GB/T 36000-2015）。

致辞：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面对行业政策频出、监管力度升级、市场多元化等诸多挑战，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始终秉持“与政府同步、与企业同心、与发展同行”理念，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坚持以“打造全国新型行业协会的排头兵和先行者”为目标不断前行。

协会聚焦行业发展的核心需求和新时代赋予的新要求，以“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为战略指引，不断深化自身建设，全力提升服务效能。我们致力于为政府、社会、行业及会员企业提供全方位的高效服务，不断创新服务模式，整合优势资源，持续推进协会品牌建设、深入解读新业态新模式下的政策导向、促进行业交流与合作。同时，我们加强行业质量管理，推动行业自律与诚信体系建设，加大高技能人才培养与专业培训力度，深入开展行业分析与统计工作，积极搭建政企沟通桥梁并建言献策，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与力量。

协会高度重视党建引领和文化建设，持续推进党建与业务的深度融合，以高质量的党建工作带动协会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同时，我们积极动员和引领会员企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踊跃参与社会责任报告的自主发布，彰显了医药商业行业在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坚定信念与出色表现。

协会的工作成果获得了行业内外的广泛认可与赞誉，不仅再次获评“5A 级社会组织”称号，还荣获了“2022 上海市商业联合会协会先进集体”、“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先进协

会标杆”、“2021-2022 年度上海市商业联合会先进党支部”等多项荣誉，全面展示了协会在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服务能力、提升社会影响力、加强党组织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显著成效。

担当使命创新求变，接续奋斗砥砺前行。协会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引领行业创新发展之路，在新征程中继续发挥行业协会的重要作用，为助力健康中国战略目标的实现贡献力量。本报告旨在全面回顾和总结协会过去一年中在社会责任方面的积极探索与成果，展示协会在医药商业领域的角色定位与责任担当。我们期待这份报告能为社会责任建设与社会发展提供有价值的思路和借鉴。

协会简介：

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成立于 1995 年 11 月 28 日，从当初本市药品流通行业内 22 家企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至 2023 年已有团体会员 319 家，行业覆盖率达 90%以上，汇聚了众多行业内的领军龙头企业及制药工业企业，是中国医药流通领域一家引领性好、专业能力强、社会影响力大的公共服务行业管理机构。

协会下设药品零售连锁专业委员会、物价工作委员会、教育培训专业委员会 3 个分支机构。秘书处设有综合办公室、行业管理部、教育培训部 3 大职能部门。

协会致力于：服务企业、规范行业、发展产业。制定行业标准、维护会员权益、提供咨询服务、开展教育培训、调解经贸纠纷、推进经济合作，在促进行业改革与创新发展中，努力搭建一个政府放心、

企业满意、社会认可的医药商业行业公共服务平台。着眼大局，传递医药流通创新发展的前沿信息，为会员企业把握行业脉动提供更加精准的服务；聚集资源，为行业内企业创造更多价值和发展机会；完善标准，引领药品流通行业规范化、有序化发展。

协会以全心全意服务会员企业为宗旨，以“与政府同步、与企业同心、与发展同行”为理念，以“政府满意、企业满意、社会满意”为目标，在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下，依法依规提供企业所需的专业化精准服务，努力成为中国“新型协会”的排头兵。

所获荣誉：

年份	授奖单位	颁奖单位授奖项目
2023	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先进行业协会
2023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优秀组织奖
2023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团体单项（药师岗位）铜奖
2023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团体单项（药店经理岗位）金奖
2023	上海市商业联合会	2022 上海市商业联合会协会先进集体
2023	中共上海市商业联合会委员会	2022 年学习竞赛活动“优秀学习组织”
2023	上海现代服务业联合会	2021 版《上海现代服务业发展报告》良好编辑单位
2023	西鼎会	2022-2023 年度行业协会贡献奖
2023	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 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	先进协会标杆
2023	上海市商业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先进党支部

2023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信息统计工作先进单位
2023	中国药店	2023 年中国药店共济同行者
2023	上海博华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HNC 健康营养展卓越合作机构

第二部分 行业概况

2022 年，面对国内外复杂严峻经济环境和疫情冲击等超预期因素的多重挑战，同时面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推进，带量采购、医药费用控制、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给医药行业带来的不利影响，上海药品流通行业积极应对，转型发展，全年实现购销正增长，商品购进总额增长 3.43%，商品销售总额增长 3.31%，来之不易。

2023 年上海医药商业经济运行情况

一、 购进情况

2023 年商品购进总额 1786.46 亿元，同比增长 4.73%，其中从生产者购进 1034.78 亿元，同比增长 4.85%，从批发零售贸易业购进 540.50 亿元，同比增长 6.00%，直接进口 211.18 亿元，同比增长 5.23%。

图 1：2023 年本市医药商品购进来源图（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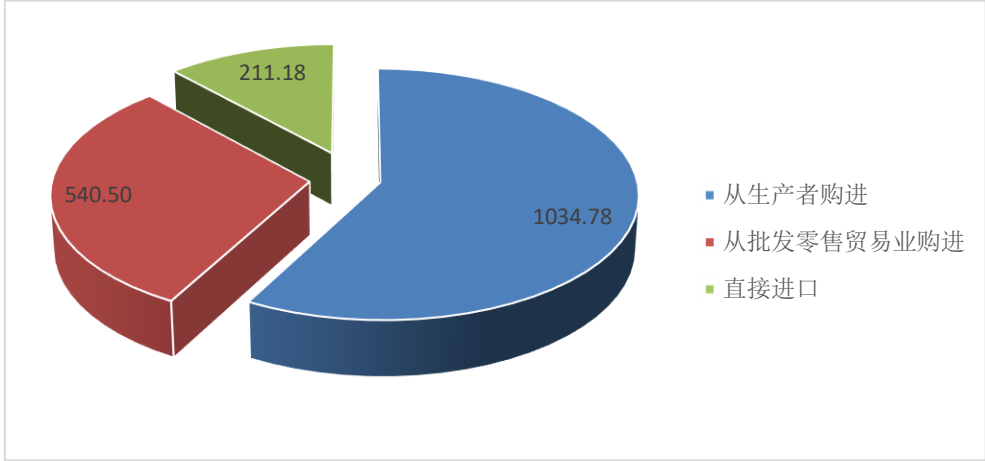


表 1：2023 年本市医药商业商品购进按对象分

指标名称	本年累计（亿元）	同比增减（%）
从生产者购进	1034.78	4.85%
从批发零售贸易业购进	540.50	6.00%
直接进口	211.18	5.23%

图 2：2023 年本市医药商品购进大类构成图（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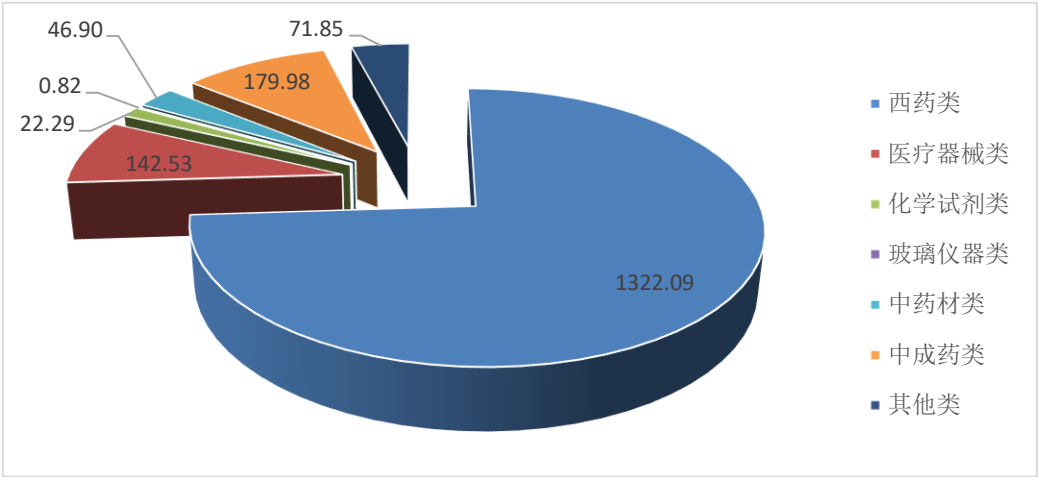


表 2：2023 年本市医药商品购进按大类分

大类名称	本年累计（亿元）	同比增减（%）
------	----------	---------

西药类	1322.09	5.95%
医疗器械类	142.53	-7.08%
化学试剂类	22.29	-33.25%
玻璃仪器类	0.82	-24.32%
中药材类	46.90	30.88%
中成药类	179.98	4.08%
其他类	71.85	17.17%

二、销售情况

2023 年商品销售总额 2052.62 亿元，同比增长 8.76%。其中对批发企业的销售 955.09 亿元，同比增长 1.76%；对医疗终端的销售 816.64 亿元，同比增长 19.11%；对零售终端的销售 109.62 亿元，同比增长 12.50%；对居民的零售额 136.40 亿元，同比增长 1.62%，直接出口 17.73 亿元，同比增长 6.05%；对生产企业销售 17.16 亿元，同比下降 46.52%。

图 3：2022 年本市医药商业商品销售情况图（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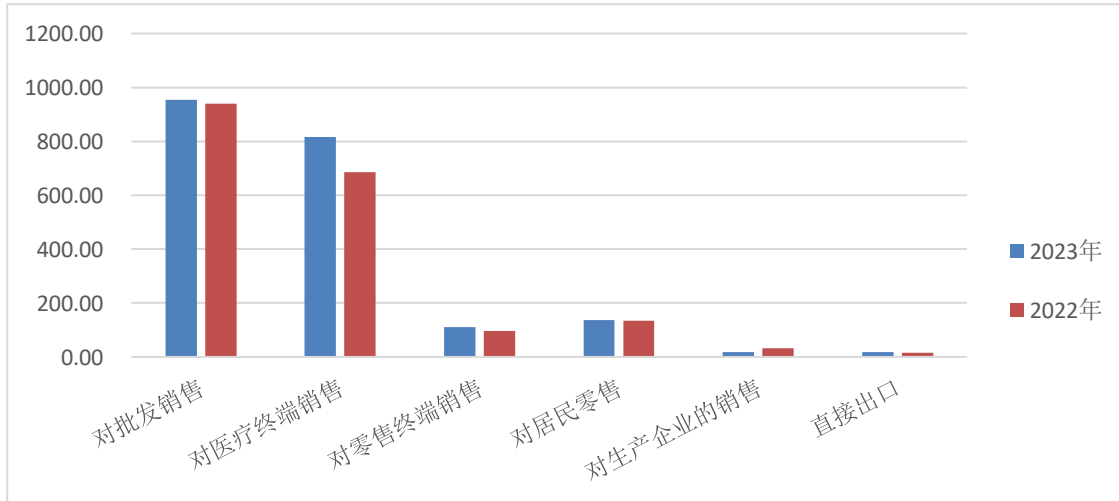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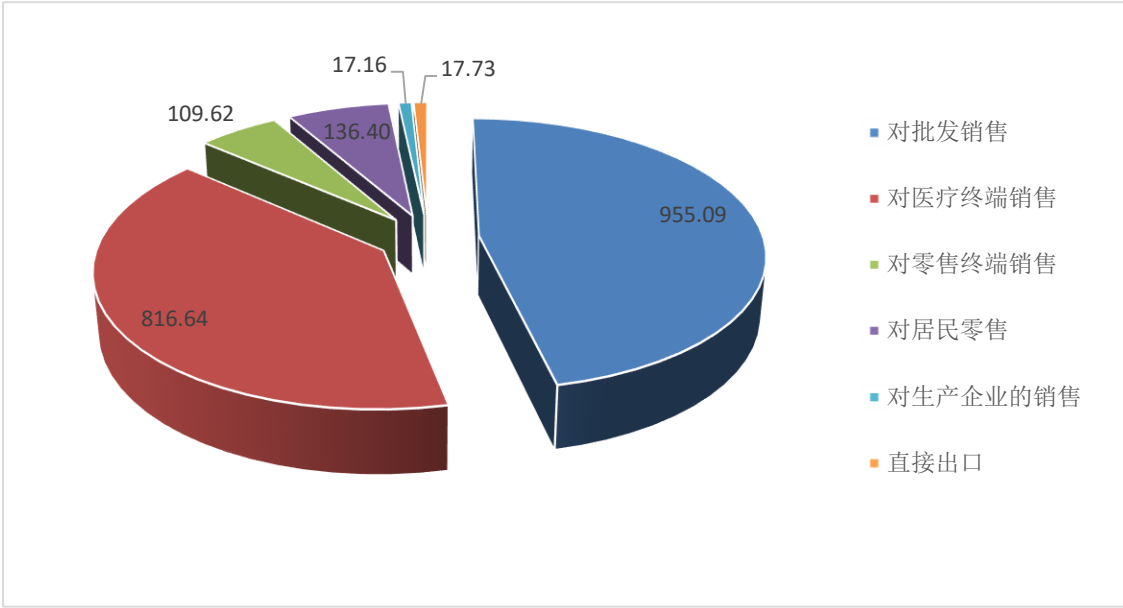


图 4：2023 年本市医药商业商品销售对象构成图（单位：亿元）



2023 年行业平均销售额 21.1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5 亿元。排名前 20 位的企业总销售额 1600.13 亿元，占行业总销售 77.96%。年销售超百亿的有 4 家，与去年持平，年销售超 10 亿的有 37 家，比去年增加 3 家。

销售总额中，药品类销售 1648.15 亿元，同比增长 11.87%，其中西药类 1447.05 亿元，同比增长 11.68%，中成药类销售 201.10 亿元，同比增长 9.10%；非药品类销售 404.47 亿元，同比下降 0.66%，其中除中药材类和其他类增长以外，医疗器械类、化学试剂类和玻璃仪器类都有不同幅度下降。

图 5：2023 年本市医药商品销售大类构成图（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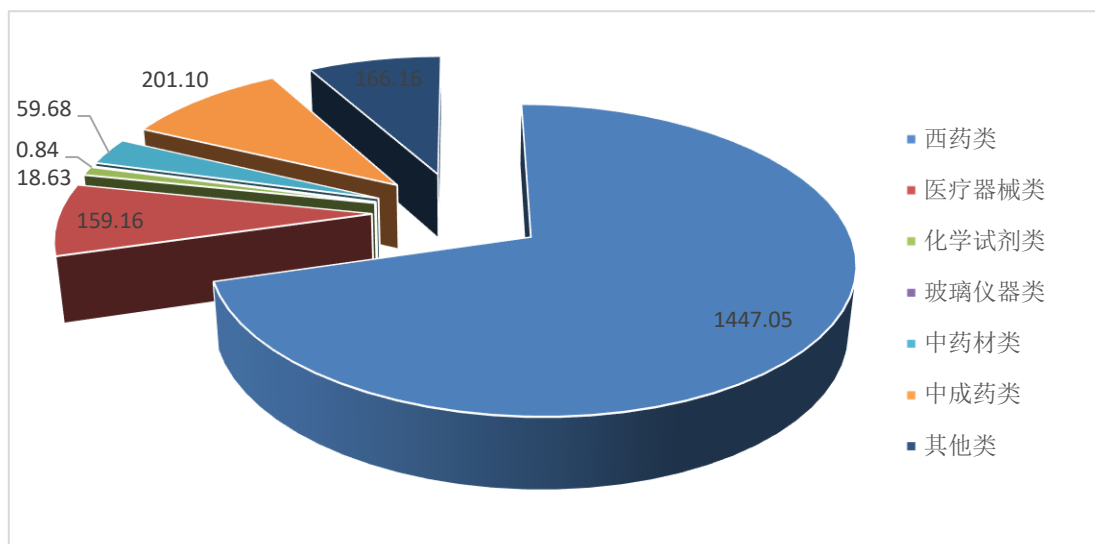


表 4：2023 年本市医药商品销售按大类分

大类名称	本年累计（亿元）	同比增减（%）
西药类	1447.05	11.68%
医疗器械类	159.16	-25.12%
化学试剂类	18.63	-33.78%
玻璃仪器类	0.84	-19.70%
中药材类	59.68	23.70%
中成药类	201.10	9.10%
其他类	166.16	41.81%

1、对批发渠道的销售有增有减

2023 年批发销售额为 955.09 亿元，同比增长 1.76%，其中市内批发销售额为 285.23 亿元，同比下降 14.39%；对市外批发销售额为 669.85 亿元，同比增长 11.68%。

对零售终端批发销售额为 109.62 亿元，同比增长 12.50%，其中售给单体药店销售额为 26.14 亿元，同比下降 4.65%；售给零售连锁

销售额为 83.48 亿元，同比增长 19.22%。

直接出口小幅度增长，直接出口额 17.73 亿元，同比增长 6.05%，对生产企业的销售 17.16 亿元，同比下降 46.52%。

2、 医疗终端销售大幅增长

2023 年全年对医疗终端销售为 816.64 亿元，同比增长 19.11%，其中二级及以上医院销售额为 588.35 亿元，同比增长 22.31%，占医疗机构销售比重为 72.05%，比去年同期增加 1.89 个百分点；一级及以下医院销售额为 228.29 亿元，同比增长 11.75%。

对医疗终端销售分类中，化学试剂类同比下降 1.95%，其余均同比大幅度增长，从高到低依次为其他类同比增长 86.90%，中药材类增长 55.12%，医疗器械类同比增长 25.06%，中成药类同比增长 14.53%，西药类同比增长 14.28%。

图 6 :2023 年对医疗终端销售商品分类构成图（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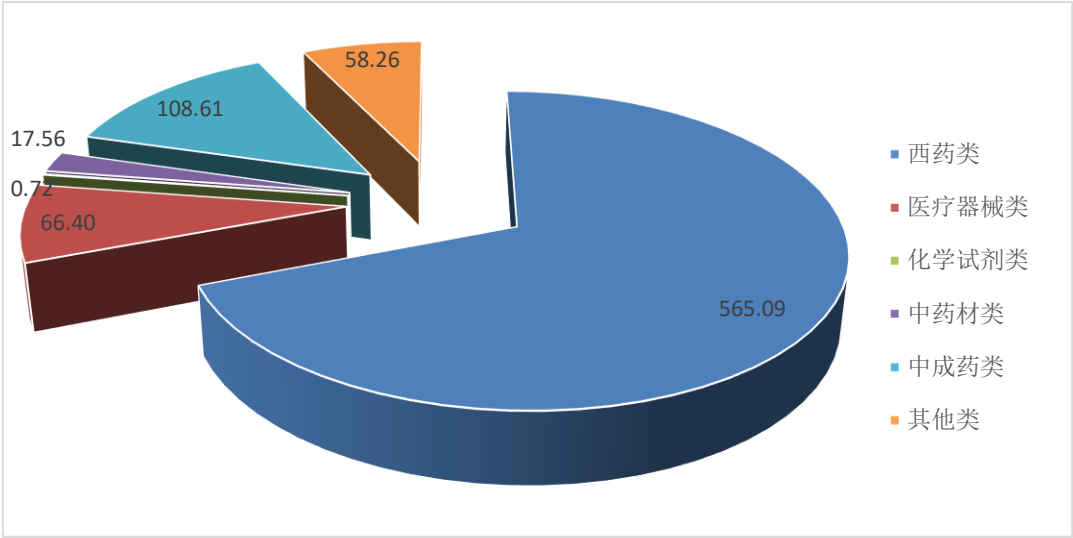


表 6 : 2023 年对医疗终端销售按大类分

大类名称	本年累计（亿元）	同比增减（%）
西药类	565.09	14.28%

医疗器械类	66.40	25.06%
化学试剂类	0.72	-1.95%
中药材类	17.56	55.12%
中成药类	108.61	14.53%
其他类	58.26	86.90%

3、零售市场小幅增长

2023 年药品零售总额 136.40 亿元，同比上涨 1.62%，增幅比去年同期减少 1.58 个百分点，电子商务销售势头大涨，2023 年全年电子商务销售 10.41 亿元，同比上升 26.99%。

图 7 :2023 年对居民零售商品分类构成图（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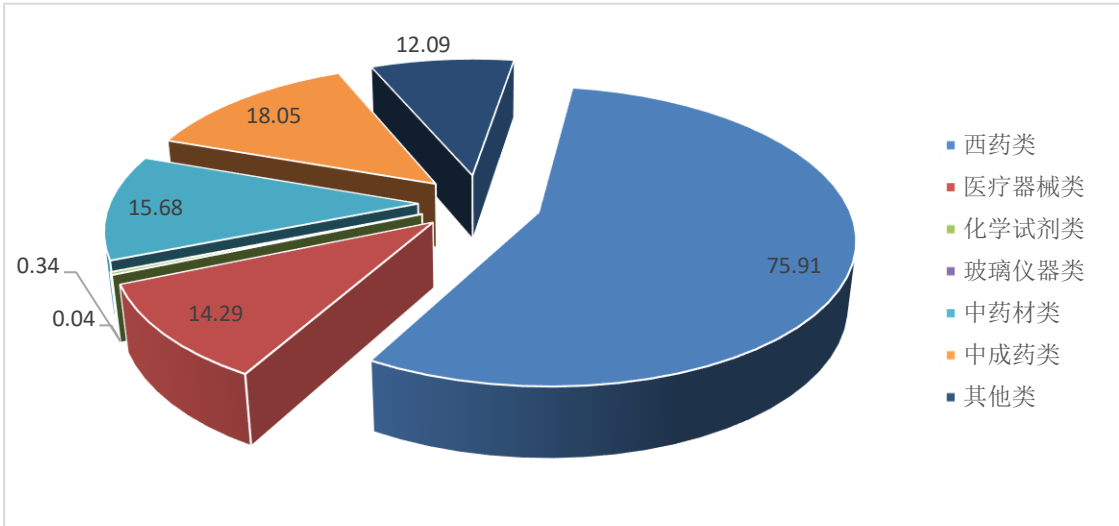


表 7 : 2023 年对居民零售销售额按大类分

大类名称	本年累计（亿元）	同比增减（%）
西药类	75.91	5.20%
医疗器械类	14.29	-25.29%
化学试剂类	0.34	119.96%
玻璃仪器类	0.04	633.21%
中药材类	15.68	11.91%

中成药类	18.05	2.57%
其他类	12.09	9.54%

2023 年 1-12 月上海药品零售企业品类分析

一、总体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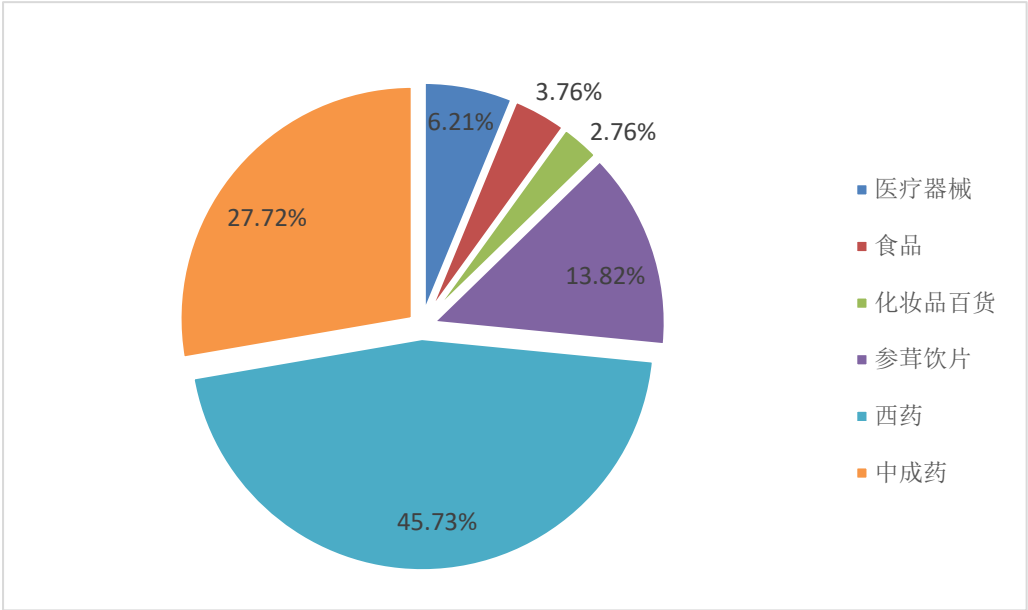
抽样统计上海 8 家零售连锁公司，2023 年销售总额 18.41 亿，相比 2022 年增长 11.04%。6 家连锁公司同比上升，2 家连锁公司销售出现下滑。

二、品类分析

1、样本零售药店品类销售结构

2023 年，本市样本零售药店销售情况从品类结构看，西药占比最高达到 45.73%，中成药其次，占比为 27.7%。

图 1：样本零售药店品类结构图



2、样本零售药店大类销售结构表

从下图大类销售结构表中可以看到，西药销售前 15 大类中，进入前 14 位的品类和去年同期一样，但是排位有所调整，心血管用药排名第一，抗肿瘤用药排名第二；皮肤用药排名第三；解热镇痛、抗风湿、痛风排名第四，维生素及营养类排名第五。

心血管用药占比领先，同比下降了 2.01%，其次是抗肿瘤用药同比上升 18.23%，皮肤用药同比上升了 24.35%，解热镇痛、抗风湿、痛风同比上升了 54.91%，维生素及营养类同比下降了 19.54%。

排名前 15 中，增长率最高的是抗微生物用药，上升幅度达到 79.92%；下降最多是维生素及营养类，下降率是 19.54%。

排序	品类	2023 年 1-12 月	占比重	增长率
1	(西)心血管用药	15235.47	13.60%	-2.01%
2	(西)抗肿瘤用药	14257.08	12.73%	18.23%

3	(西)皮肤用药	12202.25	10.90%	24.35%
4	(西)解热镇痛、抗风湿、痛风	10263.74	9.17%	54.91%
5	(西)维生素及营养类	9234.71	8.25%	-19.54%
6	(西)消化系统用药	9084.63	8.11%	16.33%
7	(西)血液生物制品	5090.32	4.55%	57.19%
8	(西)五官科用药	4877.64	4.36%	20.04%
9	(西)呼吸系统	4375.41	3.91%	54.75%
10	(西)性激素及妇科用药	3894.02	3.48%	27.00%
11	(西)糖尿病用药	3710.11	3.31%	19.38%
12	(西)神经系统及脑血管用药	3478.84	3.11%	-2.02%
13	(西)男性功能障碍	3060.71	2.73%	31.19%
14	(西)抗微生物用药	2908.57	2.60%	79.92%
15	(西)影响机体免疫功能	2521.56	2.25%	51.30%

中成药销售前 15 大类中，扶正补益占比最高超过 19.65%，同比上升 25.21%，其次是呼吸系统用药占比 19.54%，同比上升 4.92%，清热解毒同比下降了 10.61%，骨伤科用药同比上升 14.20%，心脑血管用药同比上升 5.70%。

排序	品类	2023 年 1-12 月	占比重	增长率
1	(中)扶正补益	13340.59	19.65%	25.21%
2	(中)呼吸系统用药	13267.58	19.54%	4.92%
3	(中)清热解毒	6845.84	10.08%	-10.61%
4	(中)骨伤科用药	5245.39	7.73%	14.20%
5	(中)心脑血管用药	5041.33	7.43%	5.70%
6	(中)感冒用药	4987.74	7.35%	-25.02%
7	(中)咽喉口腔牙科	3946.89	5.81%	0.13%
8	(中)肠胃用药	3707.14	5.46%	6.95%
9	(中)外用药	2960.61	4.36%	-5.07%
10	(中)妇科用药	2081.17	3.07%	-0.99%

11	(中)安神类	1555.99	2.29%	-3.25%
12	(中)泌尿生殖	1242.65	1.83%	-14.11%
13	(中)眼科用药	1110.93	1.64%	-1.27%
14	(中)肝胆胰药	936.08	1.38%	21.27%
15	(中)皮肤用药	837.25	1.23%	-11.77%

3、样本零售药店西药、中成药主要大类月度销售走势

图 2：2023 年西药主要大类销售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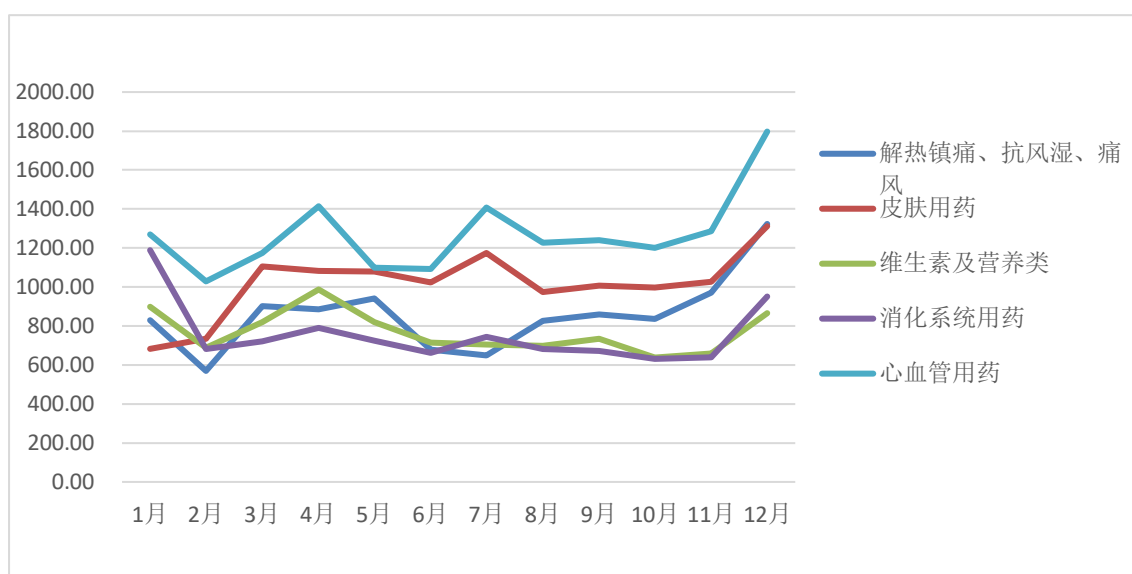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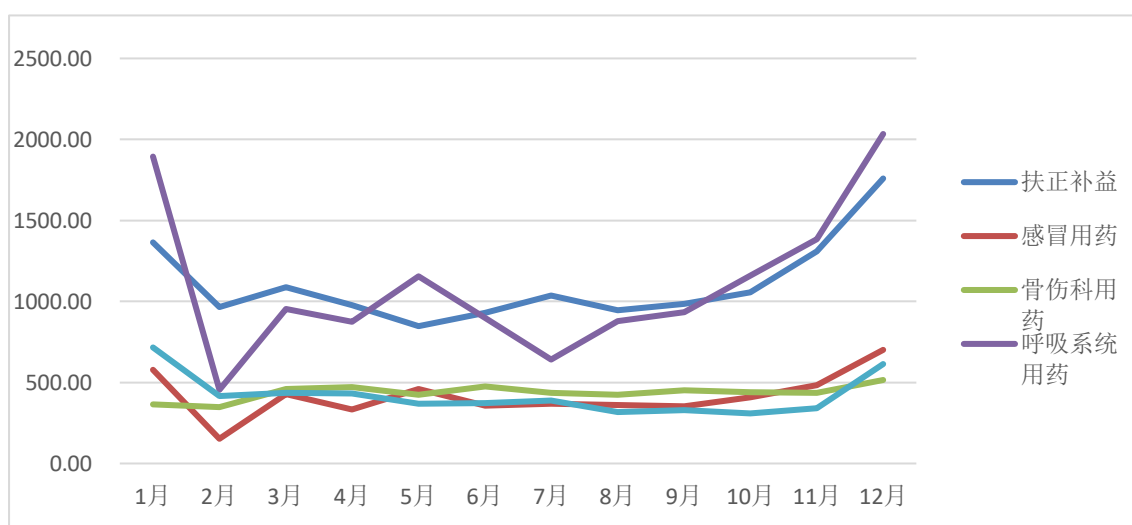


图 3：2023 年中成药主要大类销售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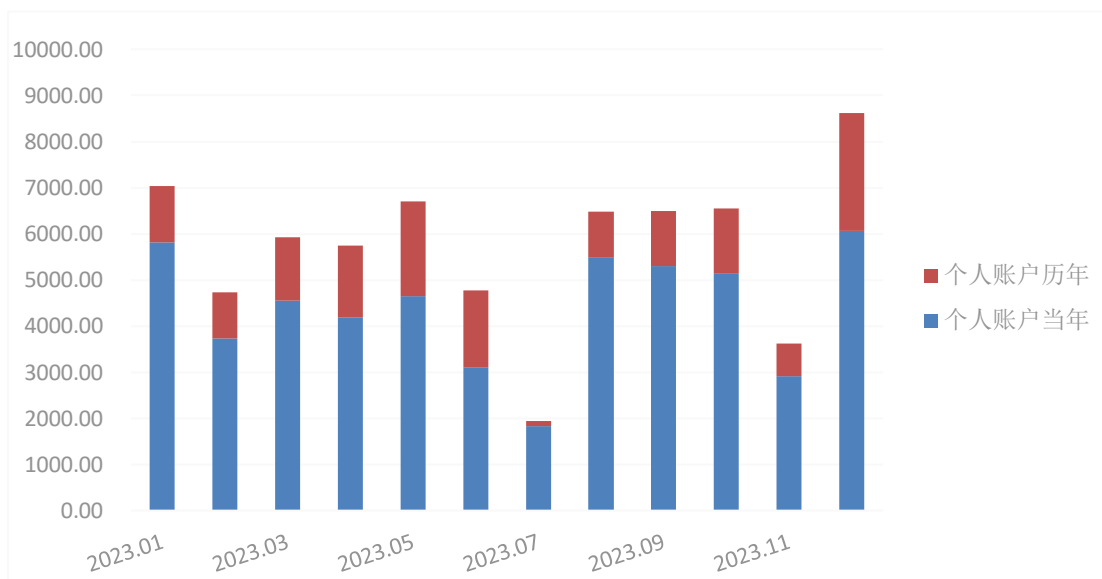
2023 年上海医保定点药店销售情况分析

一、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药店销售情况

对本市 720 家医保定点药店抽样统计，其中 16 家连锁公司 709 家门店，大型单店药房为 11 家。

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个人帐户当年资金支付占交易总费用的 75.38%，个人帐户历年资金支付占交易总费用的 22.61%，自费现金支付占交易总费用的 2.00%。

下图为：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药店个人账户资金使用情况



1. 样本药店按区县分布销售情况

2023 年 1-12 月份样本药店按区县分布销售情况（万元）

	区县	门店数	总销售额	医保药品销售额	医保金额占比 (%)
1	宝山	79	3104.25	1723.31	55.51%
2	崇明	21	442.43	178.67	40.38%
3	奉贤	46	1503.53	934.25	62.14%
4	虹口	28	1442.22	457.23	31.70%
5	黄浦	20	7452.68	1106.89	14.85%
6	嘉定	55	2295.71	1294.52	56.39%
7	金山	11	390.37	172.61	44.22%
8	静安	41	3884.34	1430.50	36.83%
9	闵行	68	2459.41	1290.46	52.47%
10	浦东	118	7208.47	3327.87	46.17%
11	普陀	33	1661.46	827.16	49.79%
12	青浦	38	1368.50	733.68	53.61%
13	松江	83	4015.79	1759.43	43.81%
14	徐汇	35	3779.17	1368.24	36.20%
15	杨浦	25	1828.55	900.18	49.23%
16	长宁	13	862.31	211.84	24.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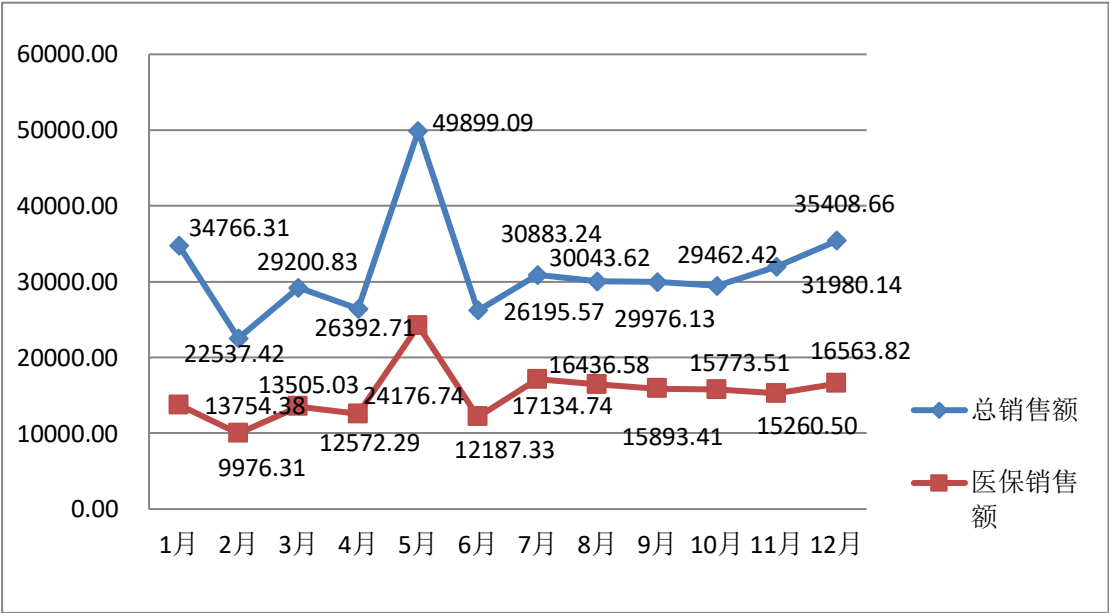
2. 样本药店按连锁单体分类销售情况

720 家医保药店 2023 年 1-12 月实现销售总额 45.87 亿元，同比上升 5.05%；医保药品销售额为 19.65 亿元，同比上升 25.28%；医保药品销售额占总销售额 4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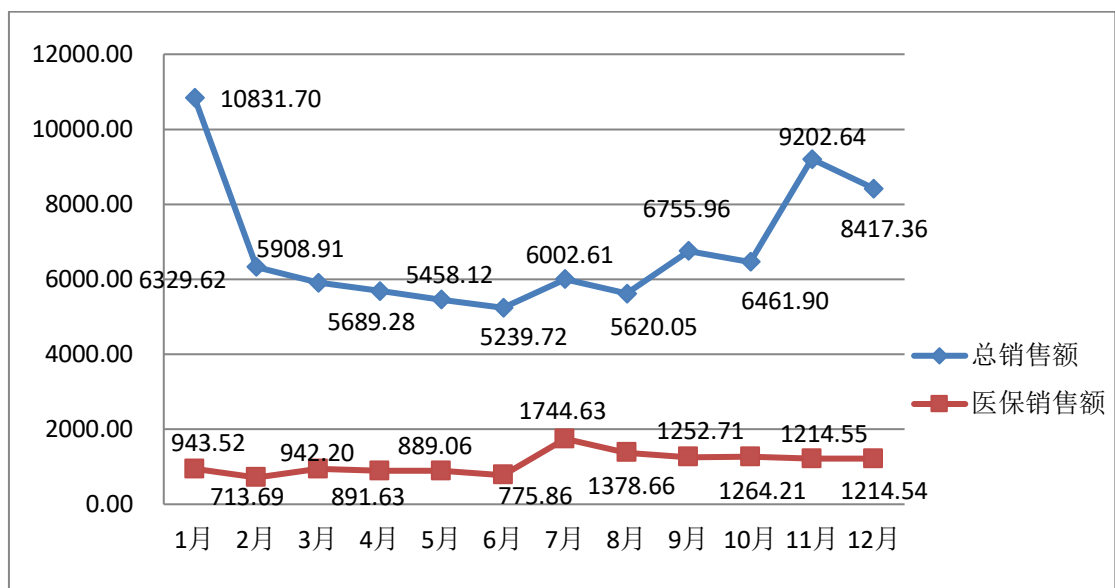
16 家连锁公司 2023 年 1-12 月销售总额为 37.67 亿元，同比上升 12.43%；医保药品销售额为 18.32 亿元，同比上升 23.91%；医保药品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 46.50%；店均销售额为 531.38 万元，医保药品店均销售额为 258.44 万元；店均每日销售额为 1.46 万元，医保药品店均每日销售额为 0.71 万元。

11 家大型单体药房 2023 年 1-12 月销售总额为 8.19 亿元，同比下降 15.55%；医保药品销售额为 1.32 亿元，同比上升 40.94%；医保药品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 16.14%；店均销售额为 7447.08 万元，店医保药品店均销售额为 1202.30 万元；店均每日销售额为 20.40 万元，医保药品店均每日销售额为 3.29 万元。

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连锁药店总销售与医保销售趋势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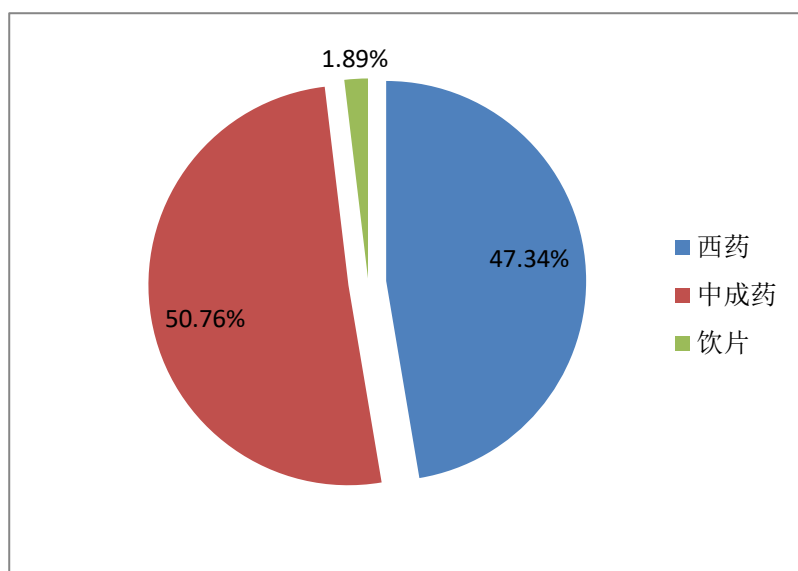
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单体药店总销售与医保销售趋势图（万元）



3. 样本药店按品类销售情况

医保药品品类销售额，中成药排名第一，占 50.76%，其次是西药，占 47.34%，饮片销售额仅占 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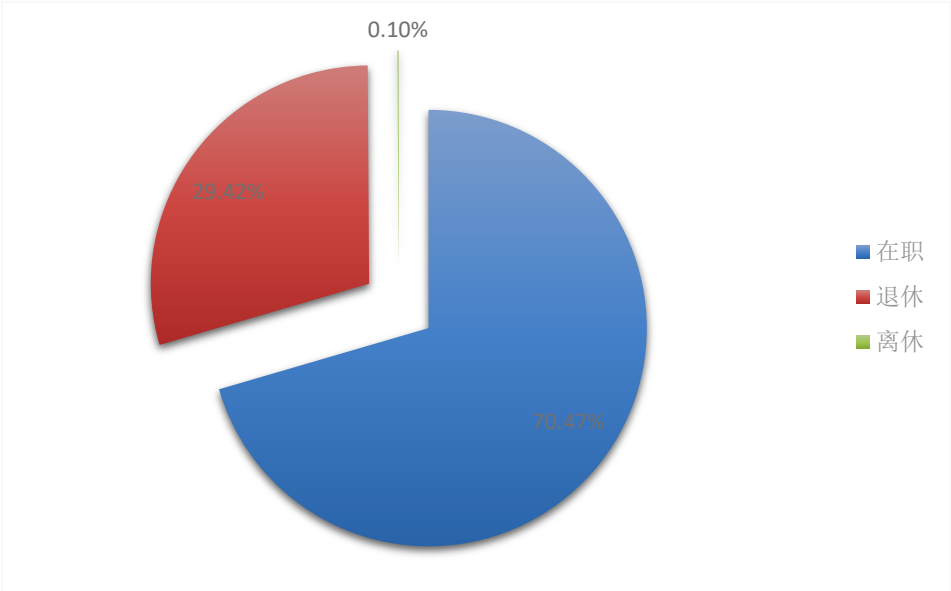
2023 年 1-12 月医保药品品类销售额占比



4. 在职、退休职工在样本医保定点药店购药情况

2023 年 1-12 月在样本定点药店持卡购药的参保人员中，退休人员为 134.37 万人次，占总人次的 32.80%；在职人员为 274.77 万人次，占总人次的 67.06%。退休人员的医保费用占总医保费用的 29.42%，次均购药金额为 159.97 元；在职人员的医保费用占总医保费用的 70.47%，次均购药金额为 187.38 元。

2023 年 1-12 月在职、退休职工样本医保定点药店购药占比



5.样本药店医保药品销售排序

2023 年 1-12 月份医保门店销售前 20 位

序号	药店名称
1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公司上海市第一医药商店
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公司南京西路店
3	上海第一医药汇丰大药房有限公司枫林路店
4	上海华氏大药房有限公司南新分店

5	上海华氏余天成大药房有限公司
6	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雷允上药城分公司
7	上海杨浦益丰大药房松花江路店
8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川沙店
9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高桥店
10	诵芬堂北号诊所
11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杨园店
12	上海雷允上西区药品零售有限公司市北店
13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孙桥店
14	诵芬堂诊所
15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金钻路店
16	上海市第一医药商店连锁经营有限公司灵林药房
17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王港店
18	上海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庆荣店
19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机场店
20	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南奉公路店

二、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药店销量同比情况

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连锁门店总销量与医保销量对比(同口径)

项目	2023 年 1-12 月	同比 (%)
销售 (亿元)	37.67	12.43%
医保销售额 (亿元)	18.32	23.91%
医保销售占比 (%)	46.50%	

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单体门店总销量与医保销量对比

项目	2023 年 1-12 月	同比 (%)
销售 (亿元)	8.19	-15.55%
医保销售额 (亿元)	1.32	40.94%
医保销售占比 (%)	16.14%	

三、2023 年 1-12 月参保人员在医保定点药店购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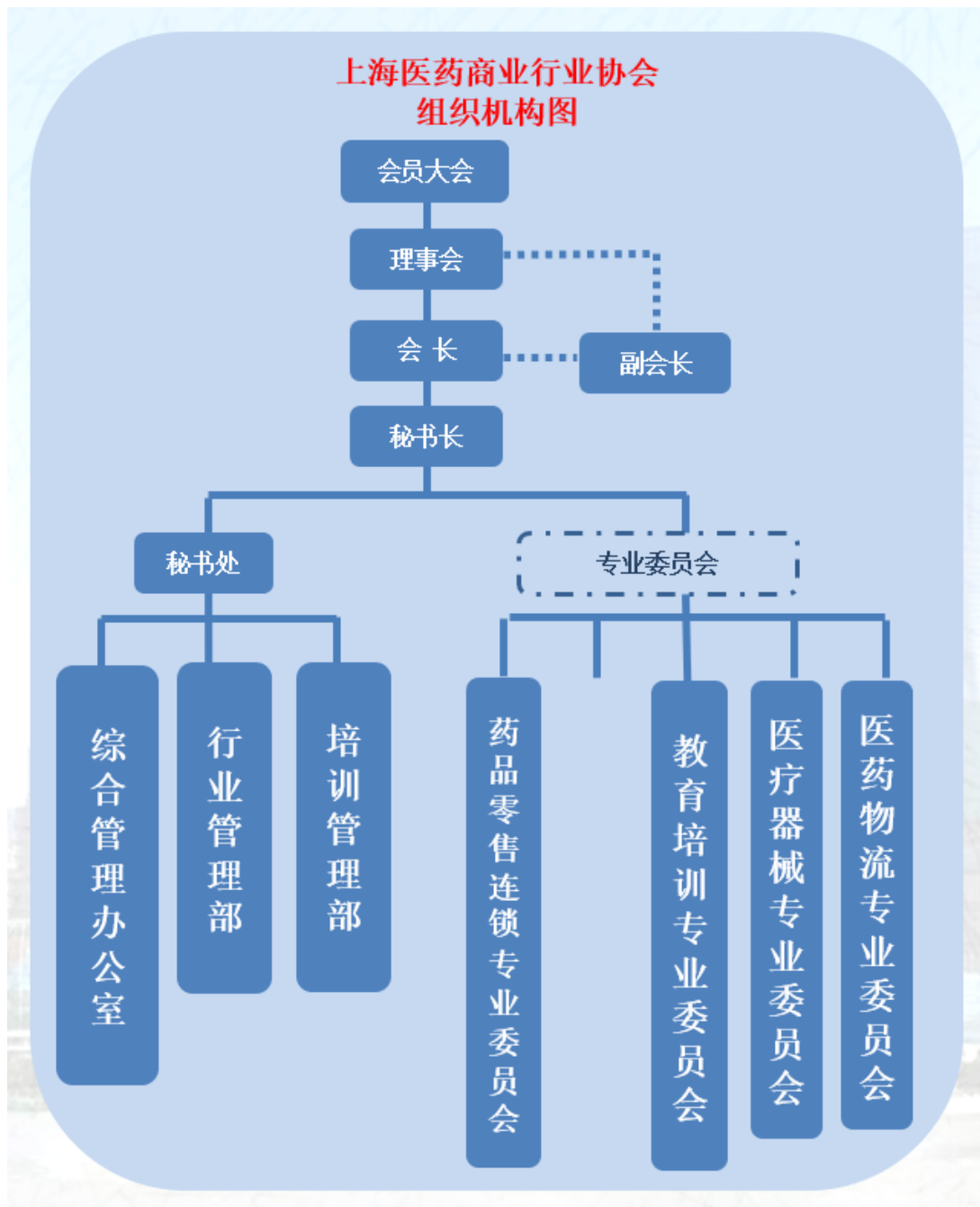
720 家医保药店 2023 年 1-12 月城镇社会保险（简称城保）人员购药金额为 11.27 亿元，同比上升 18.78%，购药人次为 624.77 万人次，同比下降 2.63%，次均费用为 180.35 元。

2023 年 1-12 月医保定点药店城保人员购药费用、人次对比（同口径比）

项目	2023 年 1-12 月	同比 (%)
购药费用 (亿元)	11.27	18.78%
购药人次 (万次)	624.77	-2.63%
次均费用 (元)	180.35	21.95%

第三部分 社会责任管理

1、 运作机制：



权力机构

协会的权力机构为会员大会。协会每年召开一次会员大会，审议协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会员大会按章程规定履行职能。



执行机构

执行机构是理事会，理事按章程规定由会员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每年召开两次会议（2023年线下召开2次），切实履行其职能，目前理事会为第六届；会长会由理事会选举产生，每年召开两次。

履责机构

协会设立社会责任工作机构，加强内部治理，履行章程规定的职权，凡需由会员大会决定的事项都严格按要求提交会员大会审议，如章程制定、会费标准制定、理事监事选举、审议工作报告等。会员大会主要内容形成会议决议。

绩效考核

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在协会内部管理中具有重要作用，对于协会工作人员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有指导意义，为协会的健康有效发展打下基础，提供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2、会员构成



第四部分 社会责任能力建设

1、服务政府

1.1 药师管理服务。多年来，协会始终坚持每天审核药师资料，确保药师备案审核服务不间断，使药品流通企业正常开展药师管

理工作。2023年，药师信息管理覆盖本市22095名药师，其中执业药师2752名、挂牌药师14065名。

1.2 促进政企间的沟通互动。协会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召开各类研讨交流活动。配合市药监局承办药品网络经营监管专题交流会，为政府部门和企业搭建交流平台，就药品网络经营监管中的热点、难点和痛点问题进行充分沟通；参与《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修订研讨会；配合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调研。配合上海药品评审核查中心召开药品流通企业数字化转型调研会；召开“医药产品供应链新业态数字化转型”调研会，开展流通领域监管科学研究；协助召开药品经营企业分级评估调研会和“药审中心助推千亿药品流通企业高质量发展研讨沙龙”；合作举办2023年本市药品GSP检查员培训。配合市市场局召开药品、医疗器械广告审查和管理工作调研会，听取相关企业意见和建议；配合承办黄浦区市场局举办的“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培训。

1.3 配合做好质量工作。为不断提高行业质量管理水平，提升质量人员素质与能力，协会组织召开多场质量研讨会。召开2023年度零售互学互查启动大会，制定互学互相检查标准，根据分组安排企业检查对象；召开药品经营许可证换证工作交流会，邀请本市批发及零售连锁企业质量管理人员参与交流研讨，根据市药监局要求，组织依托“上海药店”APP深化药学服务操作培训会；举办2023年质量工作研讨

会，邀请市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专家进行授课；邀请市医疗器械化妆品审批中心专家为会员企业进行化妆品法规培训授课；收集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意见建议反馈，配合市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完成药品流通企业调研问卷，并形成调研报告上报。

1.4开展多场“质量月”活动。市场监管总局等25个部门于9月联合开展主题为“增强质量意识、推进质量发展”的全国“质量月”活动。协会上海药品评审核查中心指导和支持下，在质量月中召开企业标准化建设培训、新版《药品检查管理办法（试行）》专题培训、《推进药品零售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新模式》专题研讨会、药品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管理探索等，持续提升全行业质量管理意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为企业高质量发展赋能。

1.5 配合推进“上海药店”APP升级工作。为打造市民身边触手可及的药品安全数字化服务平台，协会配合市药监局“上海药店”APP改版升级工作，牵头组织劳模工作室、全市4000多家药品连锁企业零售药店的执业药师提供远程药学服务，制定“上海药店”APP在线药学服务人员工作方案,多次召开动员部署会和培训会，督促相关药品连锁企业、药学技术人员按工作方案开展平台药学服务，切实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1.6 配合召开医疗器械医保支付目录专题讨论会。协会配合市医

保局确立了零售药店医疗器械五个大类（康复辅助类、仪器工具类、外用护理类、检测试纸类、常用消毒类），5月制定《关于本市零售药店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及消毒用品清单推荐函》和《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及消毒用品内涵说明》。6月，市医疗保障局、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商务委员会联合发布《关于使用本市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疗器械、医用耗材的通知》。协会编制的5大类别34类小类的《推荐清单》作为附件出现在文件中，并明确：上述范围内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具体内涵，由协会负责解释。

关于使用本市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疗器械、医用耗材的通知

沪医保待办发〔2023〕17号

发布时间：2023-06-27

各区医保局、市场监管局、商务委，各定点零售药店：

根据《健全上海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的实施办法》（沪府办规〔2021〕18号），为规范和完善本市职工医保个人账户使用范围，现就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疗器械、医用耗材通知如下：

一、资金使用要求

2023年7月1日起，个人账户资金可以用于支付本市参保人员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发生的由个人负担的费用。参保人员购买时，先由个人账户当年计入资金支付，不足部分由历年结余资金支付；个人账户资金不足的，可按规定使用家庭共济账户资金支付；同时购买器械耗材和药品的，器械耗材先于药品使用个人账户资金结算。

二、器械耗材范围

遵循市民常用、需求度高、安全性好、适用性强的原则，确定可使用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的医疗器械、医用耗材范围，并实施动态调整。本通知所确定的购买范围，仅适用于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的规范使用和结算，不涉及本市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调整或扩展。

三、规范有序销售

各定点零售药店应合理定价、明码标价、按需销售，为参保人提供质量可靠、价格适宜的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确保销售行为规范有序。同时，定点零售药店应落实国家及本市相关法律法规，并引导参保人员合法合规使用个人账户资金。

四、加强综合管理

医保部门做好在定点零售药店使用个人账户资金购买医疗器械、医用耗材的费用结算。药品监管部门加强对定点零售药店销售医疗器械以及按照医疗器械管理的医用耗材的质量安全监管。商务部门加强对药品流通行业的指导。

五、其他

（一）本通知实施后，原根据《关于试行个人账户支付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用口罩费用的通知》（沪医保待办发〔2022〕23号）、《关于切实做好本市疫情防控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沪医保医管发〔2022〕17号），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用口罩及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的费用，按照本通知第二条规定执行。原文件规定与本通知规定不一致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

（二）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牵头加强行业自律，引导定点零售药店规范销售，积极推荐购买范围并解释好各类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具体内涵。

（三）参加本市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的人员，参照执行。

附件：可使用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的医疗器械、医用耗材范围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23年6月23日

30

附件

可使用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的医疗器械、医用耗材范围

序号	名称	分类	序号	名称	分类
1	颈/腰托	康复辅具	18	医用退热贴	外用护理
2	护具	康复辅具	19	医用护理垫	外用护理
3	拐杖	康复辅具	20	医用棉球/签（酒精/碘伏/脱脂）	外用护理
4	轮椅	康复辅具	21	创口贴	外用护理
5	助行器	康复辅具	22	医用纱布	外用护理
6	雾化器	康复辅具	23	医用绷带	外用护理
7	拔罐器	康复辅具	24	医用胶带	外用护理
8	医用口罩	仪器工具	25	鼻腔清洗剂	外用护理
9	血压计	仪器工具	26	大/小便器	外用护理
10	血糖仪	仪器工具	27	口腔护理液	外用护理
11	血氧仪	仪器工具	28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检测试剂	检测试纸
12	制氧机	仪器工具	29	尿酸检测试剂	检测试纸
13	医用体温计	仪器工具	30	幽门螺杆菌检测试剂	检测试纸
14	助听器	仪器工具	31	血糖测试条/试纸	检测试纸
15	医用手套	仪器工具	32	测孕盒/试纸	检测试纸
16	胰岛素注射笔	仪器工具	33	消毒片/液	常用消毒
17	听诊器	仪器工具	34	医用酒精	常用消毒

注：上述范围内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具体内涵，由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1.7 协调零售药店相关药品供应调配工作。3月本市甲流高发期，协会全力配合市药监局收集全市零售药店关于奥司他韦等甲流用药的重点品种库存、采购及需求，完成12万盒相关药品向全市零售药店分配的工作。协会还根据市商务委相关要求，针对甲流用药奥司他韦的库存和销售情况开展了全市零售药店的走访调研工作，共完成69家药店的巡查。

1.8 本市零售药店价格信息采集平台与药品价格数据库。协会在

零售药店价格信息采集平台上完成20400余条药品基础数据导入，并与协会价格系统数据对码500余条；完成国家码和上海统编代码核对梳理配对共计15000余条；根据上海市医保局的医保门店信息，平台内信息同步动态调整共计1500家。协会及时从阳光平台下载并整理药品采购价格数据20万余条，协会价格数据库完成系统基础信息变更3000余条，完成药品价格信息变更2000余条，完成2022年医保目录协议药品价格整理工作、国谈药品价格及信息更新600余条，为相关企业提供了药品在价格、产地及生产企业等多方面信息的查询。

2. 、服务社会

2.1 主办第三届“上海市健康消费节”。为响应市政府振兴市场经济、提振消费信心的号召，在市商务委指导下，协会已连续举办三届“上海市健康消费节”，组织全市医药零售连锁企业参加活动，特别推出“千家药店服务千家社区，百万让利惠及百姓群众，十大优品点燃健康生活”等主题活动，受到了市政府及广大市民的好评。协会主办的第三届“上海健康消费节”以丰富的宣传形式、成功的活动策划和新供给、新场景激发消费新热点三大亮点，聚焦时下健康养生需求，推出丰富多样的活动和惠民商品，为上海市民带来一场大健康盛宴。



2.2 推动“销售真牌真品，保护知识产权”活动顺利开展。协会积极参与市商务委开展的以“铸诚信、提信心、促发展”为主题的“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组织12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和2家批发企业参加2023年“销售真牌真品”承诺单位的申报，其中承诺的零售药店345家，共发放售真牌真品标贴645份、台卡396份。在推动承诺活动深入开展的过程中，协会加大宣传力度以扩大活动影响范围及企业参与度，为营造诚信经营的行业氛围和市场环境做出更大贡献。

2.3 深化社会责任建设，组织号召会员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协会主动报名参与由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主办的社会责任报告自主发布工作。抓牢2023年发布会主题和指导思想，展现协会在服务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工作成果和承担

社会责任的举措，完成了一份充实的社会责任报告。同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号召组织8家相关会员企业共同参与发布，在此次报告发布工作中起到表率作用。

3、服务行业

3.1 立足培训立会，为行业持续发展提供高技能人才。协会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热点，结合从业人员不同岗位的职能特点及需求，拓展了具有针对性的培训项目。开发申报了医药商品购销员（五级）和高级（三级）的职业技能等级项目，为积累了较长实际工作经验和药品购销知识的广大从业人员提供了向高技能人才进军的机会，并以高合格率完成 2 期共 60 人的医药商品购销员初级（五级）鉴定考核，协会还积极开发申报营销师二级（医药）项目，支持从业人员的个人职业发展需求，为其提供进一步拓展职业技能人才的晋升通道。



2023 年，协会开设的新员工（医药购销）岗前培训、GSP 培训、中药调剂专业培训、转岗备案药师培训班、医疗器械专项培训等项目，全年完成培训人数达 14051 人次。

3.2 以创新思维为指导，推动人才教育转型升级。协会大力组织行业相关企业参加《新型学徒制》项目的学习讨论会议，帮助企业更好地了解和掌握“十四五”时期技能人才培养的重要举措和理念。与相关合作单位对中专学制的变革进行探讨，完成 2.5 年学制向 1.5 年学制的成功转变，使从业人员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和企业发展战略。协会还与上海市食品药品安全研究会签订培训战略合作协议，与相关单位达成培训合作意向。为进一步提高行业高技能人才教育质量和水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3 成功举办天士力杯·第十八届上海医药商业行业“药店店长”技能大赛。协会紧密关注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将“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纳入国家战略人才范围，为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的步伐，协会通过举办职业技能竞赛，为从业人员展示才华和技能的舞台，广大医药流通行业职工通过比赛不断学习、交流与切磋，共同营造了争学知识、比拼技术的良好氛围。同时，进一步促进上海医药商业行业职业教育培训，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增强职业教育的认可度和吸引力，努力建设高水平、高层次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培养出更好更多的高技能人才，努力形成行业“人才支撑发展、发

展造就人才”的生动局面，为助力上海医药商业行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3.4 促进行业交流合作。协会持续主办的“2023 连锁商超、连锁药店配对会”与“第十三届中国国际健康产品展览会、2023 亚洲天然及营养保健品展”同期举办。协会邀请所属会员企业 20 余名代表参观展会，和来自 6 家企业的总经理、采配中心、采购部、商品管理部、品类等负责人共 13 名代表，相继与多家保健品企业面对面沟通，了解产品信息、洽谈合作意向。组织 4 家会员企业的 8 名代表参加上海市商业企业管理协会、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学会百联分会联合主办的《2023 年人力资源管理沙龙活动》，10 家会员企业参加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主题报告，动员会员企业参加 2023 年稳外贸稳外资促消费相关政策解读会等活动，为行业企业提供合作交流的良好平

台。

3.5 提供多层次的信息服务。协会持续更新官方网站与微信公众号，坚持每日进行内容更新，为会员提供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热点指导。2023 年，微信平台点击量达 38.68 万次，协会网站点击量 7.02 万次。通过《上海医药商业动态》、《会长专刊》、《理事特刊》等多形式信息服务，为会员企业和相关单位提供更多的医药政策、市场趋势、协会工作、企业展示等资讯。协会编撰的《2022 年上海医药商业发展报告》中首次新增年度医药物流统计分析和双通道药店信息刊登，以更丰富的内容和权威的数据分析，全面展示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新动向。《上海医药商业统计简讯》新增统计分析维度，扩大统计样本数，为企业提供更多视角的信息数据。

4、党建活动

4.1 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夯实协会文化根基。协会正式成立了商联会直属协会党支部，并召开协会党支部成立暨第一次党员大会，开启了协会支部工作新的篇章。

协会党支部组织全体协会工作人员开展“传承荣光感悟初心”主题党日活动，参观皖南特委旧址纪念馆，参观学习“合记春号”药店蕴藏的红色历史。以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庆祝建党 102 周年系列主题活动，组织观看红色电影《望道》，接受理想信念教育；联合东阿阿胶药品东区党支部、上海中药行业协会党支部、上海国大复美

党支部共同开展沉浸式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组织全体党员集中收看《永远吹冲锋号》系列警示片，加强作风建设，推进廉洁文化教育。联合上海市商务委市场秩序管理处党支部、上海市商务委机关党委党支部、上药控股管理第一党支部联合开展“健康为民立新功”主题教育支部党建联建活动，参观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 SPD 项目、益药·药房综合旗舰店。参加商联会党委组织的行走的党课——《多伦路上的英雄群体》，参观鲁迅故居、瞿秋白寓所旧址、内山书店旧址、赵世炎旧居、李白烈士故居。参加商联会党委组织的党建联建活动，参观上海松江的全球首家元宇宙互联工厂——卡萨帝洗衣机互联工厂。

2023 年，协会党支部荣获市商联会“先进党支部”称号。

4.2 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推动文化盛会建设。4 月起，协会每月开展“学习之星”活动，开发“学政策、学业务”题库，引领全体工作人员大兴学习之风，将协会工作和行业发展大事融入每月试题中，提高全员对“业务精、工作细”重要性的认知，通过学习不断提升全员素质能力，进一步提高服务会员企业的水平。同时，协会每季度以文化墙为窗口，全面展示协会在党建、业务、文化等方面的重要活动，彰显协会的特色品牌和良好形象。

第五部分 责任绩效

1、科学发展

1.1 持续推进团体标准建设，促进行业规范化发展。

协会紧密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及时掌握行业动态，积极参与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作为市商务委市场秩序处发起的《零售药店服务规范》地方标准建设主要承担者。2023 年，协会编制和发布了《临床试验用药品供应链管理规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销售管理规范》、《药品零售企业电子处方审核规程》及《药品DTP 模式服务质量体系建设导则》4 个团体标准，分别填补了临床试验用药品供应链管理环节、委托销售活动的双方各自应当承担的上市药品质量安全责任和义务、零售药店服务的规范性要求、药品零售企业与第三方平台之间电子处方审核管理环节、药品零售企业与持有人审核管理环节的标准不一致等标准空白。



1.2 举办各类专题研讨会，展现自身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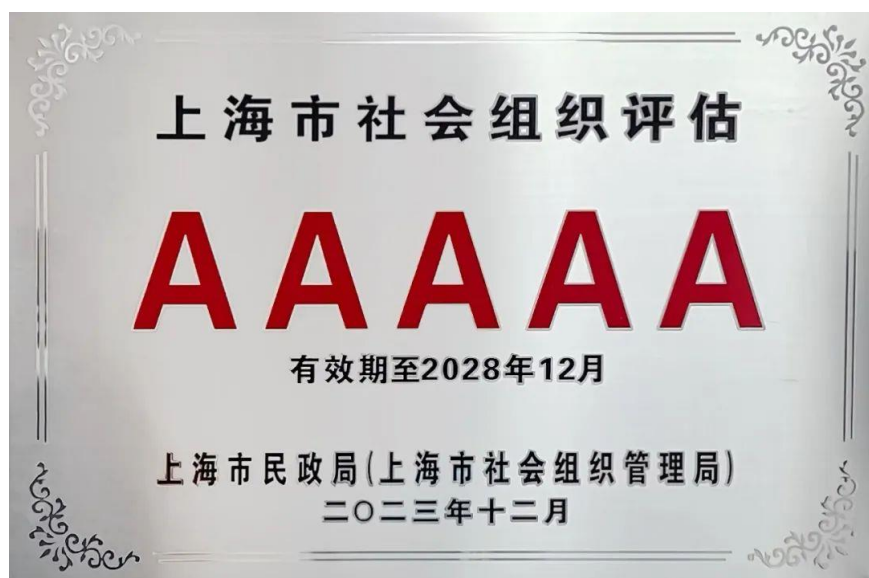
协会与相关会员企业合作举办本市双通道药师专业知识技能及法规政策学习研讨会，上海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政策学习研讨会，卫生政策理论、方法与实践国家级继续教育培训班，医药新政策下零售药店健康发展研讨会 2023 药品国谈回顾暨保障国谈药落地使用研讨会等，帮助企业了解和解读行业政策法规，树立协会在行业内的专业化形象，提高自身知名度和影响力。

1.3 通过各类合作，提高专业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协会与

相关机构和企业联合开展“儿童过敏 MDT 学苑”项目、合作开展“妇科感染规范化诊治”、上海药品零售药师慢病培训和“消化道疾病创新治疗药物临床应用与价值评价专题研讨会”及各类论坛及专题研讨会等项目。更精准把握行业发展方向，提高专业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扩大了协会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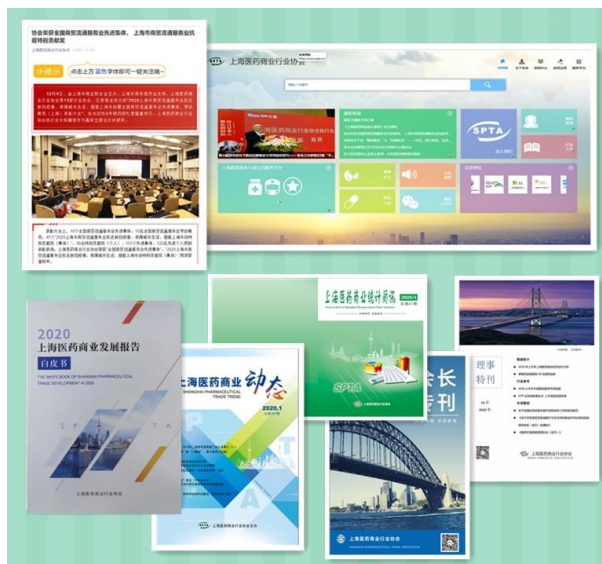
1.4 立足制度建会，“以评促建”常态化工作机制成效显著。

2023 年 5 月，协会申报参加社会组织规范化 5A 等级复评工作。协会领导高度重视，围绕规范化评估工作要求，成立规范化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组，组织全体人员进行充分学习和梳理，制定详细工作列表及确定完成材料的时间节点，为评估工作做好充分的准备。同时将 5A 评估内容作为常态化工作要求，将“以评促建”落到实处。12 月，经协会自评、上海市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专家组现场审核、网上公示等严格程序，协会再度获评“5A 级社会组织”，展现了“以评促建”作为常态化工作要求的显著成效。



2、持续创新

2.1 协会微信、网站及自办媒体有：每日的“微信公众号”、每月的《上海医药商业动态》、《会长专刊》和《理事特刊》、季度的《上海医药商业统计简讯》、年度的《上海医药商业发展报告（白皮书）》、日常的《上海医药商业网站》等，为会员单位提供全方位信息服务。



3、社会公益

3.1 精心策划，主办 2023 年“安全用药月”活动。11 月 16 日，协会与市药监局、黄浦区市场局、徐汇区市场局在渔阳里广场举行以“安全用药，健康为民”为主题的上海“安全用药月”启动仪式暨第 21 届“清理家庭小药箱”公益大会。会议邀请市药品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清，黄浦、徐汇两区市场监管局等领导莅临出席。会上，协会领导带领来自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网络交易第三方平

台的企业代表宣读《关于贯彻落实〈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的倡议书》，宣誓共同保障药品质量安全，守护人民生命健康。会议现场还举行了“市民废弃药品回收箱”授赠仪式、药品领域实训基地代表授牌和在线服务公益药师证书颁发仪式。会议还设置了合理用药咨询、药学服务及多形式科普活动，提升市民安全用药意识。



4、2023 年度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工作十件大事



- 01 协会 5A 社会组织复评三连冠，“排头兵”荣誉再续。
- 02 连续主办三届“健康消费节”，引领消费新热潮。
- 03 协会团标建设实现零的突破，开创标准化工作新局面。
- 04 协会成功举办全市零售药店技能大赛，人才培养结硕果。

- 05 协会成立市商联合会直属党支部，共筑党建“同心圆”。
- 06 协会举办“安全用药月”深入人心，守护健康向未来。
- 07 协会药械个账支付彰显专业水平，服务能力再升级。
- 08 协会首登财经频道接受采访，社会影响力日增。
- 09 协会购销员鉴定工作圆满收官，职业鉴定启新篇。
- 10 协会斩获多项各级奖项，荣誉榜再添佳绩。

第六部分 社会责任展望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上海医药商业行业协会作为行业的重要力量之一，将认真学习贯彻习总书记赴上海考察并主持召开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的讲话精神，更加注重服务大局、主动担当，聚焦“五个中心”建设目标，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立足“服务企业、规范行业、发展产业”的宗旨，更好地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行业、服务企业，以切实有效的行动为增进人民群众的福祉贡献力量。。

1、强化政治引领，不断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协会将高度重视党建工作，不断加强协会党组织的核心领导作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精心组织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确保协会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2、深入开展团体标准建设，扎实推进团标工作进程。协会作为团标制定归口发布单位，将推动团体标准工作落到实处，号召动员更多会员及行业企业、行业专家关注并参与其中，扎实推进 2024 年团体标

准工作进程。

3、依托各专业委员会载体，开创行业发展新局面。以协会药品零售、医药物流、教育培训专委会为平台，在做好常态服务的基础上，开展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多元化活动和特色服务，运用自身资源优势，打造优质、高效的沟通互动平台。

4、拓展平台功能应用，推动行业自律性和规范性。协会将逐步推进培训管理系统、协会小程序等数字化平台功能应用性的开发，为会员企业提供更便捷、高效的信息服务。以准确及时的数据，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持，推动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和升级。

5、构建高层次技术人才培养体系，提升行业专业水平。协会将进一步运用资源优势，紧密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和热点，深入了解企业的实际发展需求，持续做好学历合作、继续教育和技能教育等培训工作，建设完善的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为行业人才队伍专业化建设注入新活力。